

# 全國中學生程式設計競賽臺灣深度學習團規範辦法

version 2023.0427.1426

1. 宗旨：
  - 1.1. 根據全國中學生程式設計競賽簡章第 28 項，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全國中學生程式設計競賽
  - 1.2. 表揚在競賽中得獎與努力學習的同學，並提供一個可以繼續深度學習的機會
  - 1.3. 學生到臺灣頂尖大學（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）交流的機會
2. 參加資格：
  - 2.1. 凡是已報名第三屆全國中學生程式設計競賽皆可參加，並且是在籍中學生（包括在 2023 年底剛畢業高三生 Form 6）
  - 2.2. 需完全配合參加條件
3. 名額：開放 **【數量】** 學生參與，60%來自競賽得獎學生，40%來自建議學習平台有進步的學生
4. 費用：參加學生是完全免費的（包括來回機票及臺灣的住宿，旅遊保險）
5. 參加條件：
  - 5.1. 需配合出發及回程時間，出發為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4 日，共 10 天
  - 5.2. 學生、監護人及校方需答應並在同同意書上簽名參加深度學習團
  - 5.3. 為學生珍惜此深度學習團，會收取 RM2000 保證金（如有違背學習團之團體規則，將酌情從保證金中扣款），並在回到馬來西亞後一個星期內匯回銀行戶口
  - 5.4. 此團為團進團出，不可中途離開學習團
6. 遴選條件：
  - 6.1. 得獎組由決賽優先循序排列（冠軍至第 30 名隊伍），若該隊伍組員學生沒有意願參加深度學習團，則由下一組組員遞補，隊長有優先參與遞補之資格
  - 6.2. 進步組由主辦當局臺大馬來西亞校友會遴選。主要是在程式競賽中建議的學習平台，包括 Sololearn，CodeChef、Exercism、Edabit、Codeforce（若有其他建議學習平台，需提供主辦當局審核後作出裁決是否納入考量）進步者 **(至少 1 個平台)**建議平台的學習值，並在遞交最後學習值時，需要提供主辦當局在該平台的學習心得。
7. 其他事項：
  - 7.1. 將於決賽后，11/9 開放報名申請
  - 7.2. 本簡章如有未盡完善處，主辦當局有權隨時增刪之，參與者不得異議。